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支

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主管部门：晋中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实施单位：晋中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运行部

委托单位：晋中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

评价机构：绩效正信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主 评 人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

摘 要

根据晋中开发区财政局《示范区晋中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〈2023 年度区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综示晋开 财发〔2023〕156 号），受晋中开发区财政局委托，我们组织专业 人员对 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，

现将评价报告摘要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为落实山西省委省政府《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服务业 加快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精神，进一步激活市场内生动力，聚焦 扩大消费提振消费信心，进一步降低疫情影响，推动晋中开发区消 费市场提质扩容，稳健运行，结合晋中开发区实际，经党工委、管 委会研究同意，决定开展 “晋中开发区消费券”发放活动。开展消 费券发放工作不仅是贯彻落实省市促进消费工作决策部署的具体 体现，也是进一步激活消费市场、释放消费潜能、推动社会消费稳

步增长的有效手段。

2022 年 9 月，晋中开发区综合办印发了《晋中开发区消费券发 放实施活动方案的通知》（综示晋开综办发〔2022〕42 号），方案 中明确了活动时间、活动方式，消费券设置、发券时间等内容。晋

中开发区财政局计划投入 500 万元，共涉及零售、汽油消费两个领

域，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开展消费券的发放活动。

截止 2022 年 10 月 31 日，实际核销消费券 261. 177 万元，经晋 中开发区管委会领导批准，从上级补助专项资金第二批支持基层落 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中下达 2022 年晋中开发区 消费专项资金 261. 177 万元，该笔资金已全部支出，预算执行率

100%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1.项目总目标

通过实施 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专项资金项目，进一步激活 市场内生动力，聚焦扩大消费提振消费信心，进一步降低疫情影响，

推动晋中开发区消费市场提质扩容，稳健运行。

2.项目具体目标

（1）产出目标

①数量目标：零售通用消费券发放≤350万元；汽油消费券≤

150万元；零售通用消费券带动比1:5，汽油消费券带动比1:4。

②时效目标：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31 日，10 月 1 日上午 9:00

首轮发放，后续每周二、五上午 9:00 发放，共计 9 轮。

③质量目标：消费券发放符合《晋中开发区消费券发放实施活

动方案的通知》（综示晋开综办发〔2022〕42 号）的规定。

④成本目标：活动期间消费券实际被使用核销的金额为最终结

算金额，无成本超支、浪费现象。

（2）效益目标

①经济效益：拉动消费增长，带动投资额。

②社会效益：扩大居民消费；激发消费潜力，助推服务业加快

恢复发展。

③可持续性：项目资金可持续；相关合同预定续约条件，后续

有相关管理人员负责。

④满意度情况：受益群众满意率≥90%。

（三）评价结果

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体得 分为 91.42 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其中决策类指标 19 分，过程类

指标得 18.5 分，产出类指标得 27.61 分，效益类指标得 26.31 分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绩效指标设定不明确

晋中开发区经济运行部将 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券专项资金

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，设置了产出指标、效益 指标及满意度指标，但其中数量指标中仅设置 “消费券发放额度”

不能完全覆盖该项目的实际实施内容，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。

（二）采购过程不规范

在项目实际过程中，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分行参 与报名，报名人数少于 3 家，不符合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 理办法》（74 号）第十二条中“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发 布公告、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随机抽取或者采购

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

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或者询价采购活动”的规定，采购行为

有待提高。

（三）消费券兑换率较低

截止 2022 年 10 月 31 日，实际发放消费券 960 万元，消费券 账面核销率为 27.21%，其中：零售通用券账面核销率 16.62%，汽 油券账面核销率 58.95%。消费券兑换率既未达到计划发放的 500

万元，也未达到实际发放消费券 960 万元。

三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强化绩效目标约束

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，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资 金都要设定绩效目标,并与预算资金同步申报、同步审核、同步批复 下达。按照 “谁分配资金,谁审核目标”原则,加强绩效目标审核。 财政部门、业务主管部门在绩效目标管理方面项目批复时，应结合 实际需求情况，对目标制定和各项指标进行规范化、量化设定，既

能明确项目的实施效果，又便于监控和评价。

（二）规范政府采购管理

建议以后年度遇到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项目，应终止竞争性 谈判采购活动，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，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 根据财政部《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 问题的补充通知》（财库〔2015〕124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采用竞争

性磋商方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，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

只有两家的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。符合要求的供应 商（社会资本）只有 1 家的，采购人（项目实施机构）或采购代理 机构应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，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，

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（三）增加消费券服务领域，提高兑换率

在 2022 年晋中开发区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中，仅设置了零售 通用券和汽油券两种类型，消费者可选择内容较少，建议增加消费 券的种类。一是引导居民向非刚性需求和生产剩余的产业进行消费， 如餐饮、健身、文旅等。二是可尽量选择消费弹性大的商品和服务， 这些领域的消费不会减少消费者原有的消费开支，产生的乘数较大， 挤出效应影响小，能更有效发挥消费的杠杆作用，并且改善消费群

体的收入预期，进而提高消费券的兑换率。